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和联合国人口基金  
执行局

Distr.  
LIMITED

DP/1999/L.15  
22 June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9 年年度会议

1999 年 6 月 14 日至 23 日, 纽约

议程项目 9

决定草案

99/XX. 项目厅: 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联合国项目事务厅执行主任的报告(DP/1999/22 和 Add.1), 又注意到该厅继续按照自筹资金的原则运作;
2. 欣见联合国项目事务厅在使其客户基础多样化和提高其向联合国机构提供的服务水平两方面继续取得进展;
3. 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正在对联合国项目事务厅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之间的关系进行评价, 以便提交 2000 年第一届常会, 并请署长确保该厅全面和共同参与此一进程, 以便加强联合国项目事务厅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之间的协调与合作;
4. 确认对联合国项目事务厅现行人事制度进行的改革是必要的;
5. 请联合国项目事务厅执行主任同署长合作, 并就所涉所有有关的法律、预算、工作人员和政策问题同有关各方协商, 以便依照关于人事领域授权问题的 1994 年 6 月 9 日第 94/12 号和 1994 年 10 月 10 日第 94/32 号决定的设想, 向 1999 年第三届常会提出一项关于该厅对人事事项职责的详尽建议, 以期作出一项决定。

1999 年 6 月

-----